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FM KINGDOM HOLDINGS LIMITED

KFM 金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16)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編製)，連同2024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代表
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國華

香港，2025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國華先生(主席)及黃志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陳銘榮先生及鄭沅庭女士。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 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459,463	376,703
銷售成本		(374,605)	(308,919)
毛利		84,858	67,78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95)	2,319
分銷及銷售開支		(3,848)	(3,601)
一般及行政開支		(44,140)	(40,203)
財務收入		1,862	1,550
財務費用		(1,326)	(866)
稅前溢利	5	36,511	26,983
所得稅開支	6	(5,747)	(4,436)
期內溢利		30,764	22,54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差額		8,996	3,01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9,760	25,55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29,853	21,759
— 非控股權益		911	788
		30,764	22,547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9,163	24,769
— 非控股權益		597	788
		39,760	25,557
每股盈利	12		
— 基本及攤薄(港仙)		4.98	3.6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9月30日

	附註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252,551	242,775
使用權資產		85,725	89,168
預付款項及按金		6,822	1,980
非流動資產總額		345,098	333,923
流動資產			
存貨	8	133,726	146,061
應收賬款	9	179,654	180,1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600	29,710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36,000	43,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479	109,504
		553,459	508,428
分類為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		3,798	—
流動資產總額		557,257	508,428
資產總額		902,355	842,351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60,000	60,000
股本溢價	10	26,135	26,135
儲備		499,612	468,249
		585,747	554,384
非控股權益		69,862	69,265
權益總額		655,609	623,64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446	5,2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50	2,093
非流動負債總額		6,396	7,38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66,471	128,235
租賃負債		4,931	5,705
銀行借款		65,400	75,600
所得稅負債		3,548	1,777
流動負債總額		240,350	211,317
負債總額		246,746	218,702
權益及負債總額		902,355	842,351
流動資產淨額		316,907	297,11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62,005	631,034

附註

1. 一般資料

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7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而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1樓C室。本公司股份自2012年10月1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及控股股東為KIG Real Estat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沖壓產品。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香港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馬來西亞成立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及馬來西亞令吉。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獲本公司董事於2025年11月25日批准發佈。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該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2025年4月1日起的財政年度開始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入

收入指向外部人士銷售精密金屬沖壓產品的銷售額(不包括銷售相關稅項)。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及馬來西亞開展其主要業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於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所有尚未履行的銷售合約預期將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履行。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格。

下文載列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拆分：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地區		
東南亞	343,849	240,167
中國	82,670	92,187
歐洲	16,224	26,439
北美洲	11,538	13,005
其他	5,182	4,905
	<u>459,463</u>	<u>376,703</u>

5. 稅前溢利

稅前溢利乃經減去下列項目後達致：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74,605	308,9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410	10,3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48	3,605
研發開支	11,028	9,449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 中國	4,890	2,935
— 股息預扣稅	—	869
遞延所得稅	857	632
總計	5,747	4,436

本集團實體之所得稅以該等實體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以下為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主要稅項司法權區：

(a)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因為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

(b)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收入計提撥備，並就無需繳納或不可抵扣中國企業所得稅之項目作出調整。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2024年：25%）。

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獲中國政府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符合資格享有為期三個曆年之15%優惠稅率。

(c) 中國股息預扣稅

按照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於從2008年1月1日後賺取之溢利對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宣派股息時，將被徵收10%之中國股息預扣稅。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中國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符合中國與香港之稅務協定安排之若干要求，故已採用較低之5% (2024年：5%) 中國股息預扣稅稅率。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4月1日 (經審核)	242,775	256,146
添置	25,218	2,921
轉撥至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	(3,798)	—
出售	(275)	(160)
折舊	(11,410)	(10,367)
換算差額	41	3,392
	<u>252,551</u>	<u>251,932</u>
於9月30日 (未經審核)	<u>252,551</u>	<u>251,932</u>

8. 存貨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58,332	67,226
在製品	20,231	16,966
製成品	55,163	61,869
	<u>133,726</u>	<u>146,061</u>

9. 應收賬款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附註)	<u>179,654</u>	<u>180,153</u>

附註：

本集團一般授出30至120天(2025年3月31日：30至120天)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基於交付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近)呈列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不超過3個月	174,308	157,465
3至6個月	2,249	21,788
6個月至1年	3,097	859
1至2年	—	41
	<u>179,654</u>	<u>180,153</u>

10. 股本及股本溢價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3月31日	<u>4,500,000,000</u>	<u>4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3月31日	<u>600,000,000</u>	<u>60,000</u>	<u>26,135</u>	<u>86,135</u>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附註)	150,784	113,99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687	14,245
	<u>166,471</u>	<u>128,235</u>

附註：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不超過3個月	150,594	113,848
3至6個月	—	4
6個月至1年	78	69
1至2年	112	69
	<u>150,784</u>	<u>113,990</u>

12.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u>29,853</u>	<u>21,759</u>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千股)	<u>600,000</u>	<u>600,000</u>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 (每股港仙)	<u>4.98</u>	<u>3.63</u>

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基本每股盈利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之6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攤薄每股盈利與基本每股盈利相同。

13. 股息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末期股息於2025年8月宣派，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7,800,000港元，於2025年9月派付。

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中期股息，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4. 資本承擔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授權或已訂約但未撥備：		
— 廠房及機器	1,926	1,324
— 租賃物業裝修	1,145	—
	<u>3,071</u>	<u>1,324</u>

中期業績回顧

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後，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2025年11月25日獲董事會批准。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因烏克蘭以及中東地區的衝突所引發的全球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均陷於僵局。此外，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發起的貿易糾紛及高額關稅率政策正加劇營商環境的風險。另一方面，受到西方國家相對高企的利率及高通脹率所影響，使全球經濟陷於困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459.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收入約376.7百萬港元增加約82.8百萬港元或22.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從事網絡及數據儲存行業之客戶的收入增加所致。另一方面，該收入增加被來自辦公自動化行業及消費電子行業之收入減少所部分抵銷。

本集團之總毛利由去年同期約67.8百萬港元增加約17.1百萬港元或25.2%至報告期間約84.9百萬港元。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從事網絡及數據儲存行業之客戶的收入增加所致。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18.5%，較去年同期約18.0%輕微增加約0.5%。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在生產效率方面有所提升所致。

於報告期間，人民幣（「人民幣」）匯率升值導致匯兌虧損淨額約為1.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錄得匯兌收益淨額約2.0百萬港元減少約3.6百萬港元。就報告期間的一般及行政開支而言，本集團錄得一般及行政開支約44.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40.2百萬港元增加約3.9百萬港元。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與報告期間的收入增加一致。

由於上述原因，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29.9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則約為21.8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收入約為459.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376.7百萬港元增加約82.8百萬港元或22.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從事網絡及數據儲存行業之客戶的收入增加所致。另一方面，該收入增加被來自辦公自動化行業及消費電子行業之收入減少所部分抵銷。

按地區而言，東南亞、中國、歐洲及北美洲仍然為本集團產品之主要市場。於報告期間，向該等地區進行之銷售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約74.8%、18.0%、3.5%及2.5%。不同地區所產生收入之明細詳情載於本中期業績公告附註4。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與本集團產品製造相關之直接成本。其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加工費及其他直接費用。下文載列本集團之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直接材料	274,776	73.4	224,432	72.6
直接勞工	56,465	15.1	47,391	15.3
加工費	20,778	5.5	12,831	4.2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1,424)	(0.4)	2,789	0.9
其他直接費用	24,010	6.4	21,476	7.0
	<u>374,605</u>	<u>100.0</u>	<u>308,919</u>	<u>100.0</u>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銷售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5.7百萬港元或21.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加工費增加所致。於報告期間之銷售成本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約為81.5%，較去年同期約82.0%輕微減少約0.5%。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毛利約為84.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67.8百萬港元增加約17.1百萬港元或25.2%。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從事網絡及數據儲存行業之客戶的收入增加所致。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毛利率約為18.5%，較去年同期約18.0%輕微增加約0.5%。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在生產效率方面有所提升所致。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0.9百萬港元。於去年同期，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2.3百萬港元。於報告期間的其他收益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升值令匯兌收益淨額減少約3.6百萬港元，導致於報告期間的匯兌虧損淨額約為1.6百萬港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指就宣傳及銷售本集團產品產生之開支。其主要包括(其中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之薪金及相關成本、差旅及運輸成本以及市場推廣開支。

於報告期間，分銷及銷售開支維持穩定。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主要管理人員、本集團財務及行政人員之薪金及相關成本、折舊以及本集團使用專業服務之開支。

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40.2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約44.1百萬港元。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與報告期間的收入增加一致。

財務費用

本集團之財務費用指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以及經營租賃財務費用。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約為1.3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0.9百萬港元。財務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之平均餘額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所得稅開支約為5.7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於去年同期之所得稅開支則約為4.4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應課稅溢利增加。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9.9百萬港元。於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1.8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存貨。於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額分別約為557.3百萬港元及508.4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3月31日之資產總額約61.8%及60.4%。

資本結構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概述如下：

	202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	<u>65,400</u>	<u>75,600</u>
總債項	<u>65,400</u>	<u>75,600</u>
股東權益	<u>655,609</u>	<u>623,649</u>
資本負債比率		
— 總債項對股東權益比率 [#]	<u>10.0%</u>	<u>12.1%</u>

[#] 總債項對股東權益比率乃按各期末之總債項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一般主要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撥付其營運。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及銀行借款。董事將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該檢討之一部份，董事將考慮資本成本，並優化債項及權益之使用以為擁有人謀取最大回報。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購入廠房及設備約25.2百萬港元，而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約2.9百萬港元。

本集團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撥付其資本開支。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借款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

外幣風險

每家獨立集團實體擁有其本身之功能貨幣。每家獨立集團實體面對之外匯風險源於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及馬來西亞營運。本集團之香港實體面對人民幣及馬來西亞令吉產生之外匯風險，而本集團之中國及馬來西亞實體則面對美元產生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之資本承擔詳情載於本中期業績公告附註14。

或然負債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前景及策略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前景因美國政府推行的高關稅政策而充斥不確定性，有關關稅政策可能進一步擾亂全球供應鏈及國際貿易格局。企業在面臨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及國際貿易變數的情況下，紛紛加快供應鏈重組以強化緩解風險能力。

為順應客戶重組供應鏈的趨勢，並應對中美貿易糾紛帶來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已擴建其位於馬來西亞的海外生產基地，藉此為現有客戶提供靈活的中國境外供應鏈解決方案，並把握機遇積極開拓更多新客戶。

此外，烏克蘭及中東地區曠日持久的地緣政治衝突以及中美貿易糾紛均有可能持續一段時間。為應對該等挑戰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更加努力與本集團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亦已致力開拓更多新客戶以擴闊其客戶基礎。

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間末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1,282名（於2024年9月30日：1,057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多項因素釐定全體僱員之薪酬待遇，包括個別員工之個人資歷、對本集團之貢獻、表現及工作年資。

本集團持續向其員工提供培訓，以加強彼等之技能及產品知識，並向彼等提供行業品質及工作安全方面之最新資訊。

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會干擾其營運之罷工或其他勞資糾紛。

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地區之多項法規所規定，本集團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營運之社會保險計劃。

企業管治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如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孫國華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儘管該做法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但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有利於確保貫徹領導以推進長期策略，並可進一步深化創收能力及優化營運效率。具體而言，本集團創辦人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孫先生熟知本公司業務操作並對本公司業務擁有卓越的知識及經驗。

此外，鑒於(i)董事會作出之決定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ii)全體董事均意識到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其中包括，以本公司的利益和最佳利益行事及相應為本公司作出決定；(iii)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具有相當強的獨立性，其運作確保權力及職權的平衡；及(iv)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營運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全面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會認為，目前的安排不會損害權力及職權的平衡，且該架構讓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

因此，董事會認為，於該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除上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將繼續提升適合其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有關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相同。

董事會經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各董事於報告期間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中期股息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就委員會制訂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該等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告之編製符合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附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相聯法團出售或收購。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登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dom.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所規定所有資料之報告期間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